

交通安全專刊

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26 日 創刊 學務處生教組製 許沛琦 吳佩儀 老師 編輯



無照沒帶安全帽 2 台大生魂斷蘭嶼

自由時報-2013 年 6 月 29 日

〔自由時報記者陳賢義、陳怡靜／綜合報導〕

16 名台灣大學學生，前晚分騎 8 輛機車夜遊蘭嶼，享受歡樂之際卻**全部未戴安全帽**。途經核廢貯存場後方約 50 公尺環島彎道時，其中一輛機車撞上水泥護欄，後座的王詩涵當場死亡，駕駛的蔡東翰急救不治，都因頭部重創而喪命，家屬悲痛欲絕。

警方調查，其中 14 人是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一年級學生，另兩人為外科系。前晚 10 時許，16 人結束夜遊、騎車回民宿的途中，蔡東翰（19 歲，台北人）、王詩涵（19 歲，台北人）突然自撞路邊水泥護欄，後座王生瞬間彈落，頭顱重擊護欄破裂，蔡生則飛落路邊駁坎，頭部重創，王詩涵當場氣絕，蔡東翰躺在駁坎奄奄一息。警消將兩人送往當地衛生所，蔡東翰垂危，國搜中心漏夜出動海鷗直升機，後送台東馬偕醫院急救仍回天乏術。

警方調查發現，事發原因疑與騎車經驗不足、天色昏暗、不熟悉路況等因素有關。駕駛的蔡東翰是無照駕駛，而一行人租 8 輛機車，卻只由一名有機車駕照的學生出面，警方對租車業者告發，裁處 6 千至 1 萬 2 的罰鍰。警方表示，每輛租車都配有安全帽，但蘭嶼偏僻，居民或遊客常不戴安全帽。

相關法則：

● 騎車未戴安全帽

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1 條規定，機車駕駛人或附載座人未依規定戴安全帽者，處駕駛人新臺幣五百元罰鍰。

● 無照駕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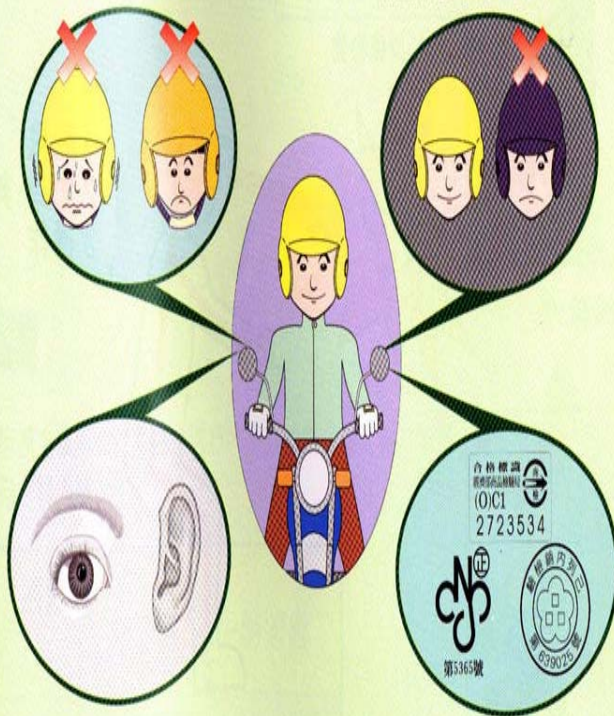
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：未領有駕駛執照駕駛小型車或機車，處 6 千元以上，1 萬 2 千元以下罰鍰，並當場禁止其駕駛。

選擇合適之安全帽

- 依使用環境、功能、行駛速度、使用季節、車程等條件。
- 全罩式：速度快、距離遠、交通複雜、多範圍保護、冬季....
- 半罩式：速度慢、距離近、交通尚可、一般保護、夏季....

適合頭部尺寸

要選擇鮮明的顏色



通風良好、不妨礙視野及聽覺

經濟部國家商品檢驗局檢驗合格



資料來源：

<http://www.appledaily.com.tw/realtimenews/article/news/20130628/217098/>